

关于调整市住房制度改革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 [1999] 13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，由副市长蔡锦仕任组长，陈益孝（市政府）、刘礼源（市建委）、吴振声（市监察局）同志任副组长；刘雪葵（市计委）、袁松英（市经委）、杨周（市体改委）、倪俊鹏（市财办）、黄振通（市人行）、肖烈明（市建行）、林潮坤（市工商银行）、许锦葵（市物价局）、吴佳才（市人事局）、杨礼谦（市劳动局）、黄锦何（市地税局）、许世义（市统计局）、洪永良（市财政局）、郑贺忠（市总工会）、胡党音（市法制局）、黄卓荣（市房管局）、郑榕杰（榕城区）、沈仰光（东山区）、李根兴（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）同志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刘礼源同志兼任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建委（电话：8737268 转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九年三月九日